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QINGYUE**

2023 年 9 月

# 目录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6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8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5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越科技”或“公司”）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要求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为确认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予以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五、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六、股东大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人员推选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八、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大会正式召开前到大会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

十一、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十二、股东要求发言时，须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非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十三、参会人员应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未经会议主持人同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5）。

十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3 年 9 月 25 日 14 点 30 分

(二) 会议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 188 号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P 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裕弟先生

(五)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

至 2023 年 9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以下各项会议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高裕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选举梁子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选举孙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韩亦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选举耿建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吴磊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选举浦斌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六) 针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监票人、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 复会，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宣读投票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10月9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不设职工代表董事，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结合公司董事会的审查意见，且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高裕弟先生、梁子权先生、孙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审查，未发现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未发现其被相关监管机构确定为市场禁入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具体情况见附件。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请各位股东对下列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 1.01《选举高裕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选举梁子权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选举孙剑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5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高裕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年5月出生，博士。历任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高裕弟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并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99.96%股份。除此以外，高裕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梁子权先生：**男，1963年1月生，中国香港籍，研究生学历。2007年至今任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至今任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2018年至今任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梁子权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孙剑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3月出生，本科。历任利星行机械(昆山)有限公司工程师、昆山凌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昆山维

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经理、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九江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枣庄睿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孙剑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议案二：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10月9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不设职工代表董事，其中独立董事2名，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结合公司董事会的审查意见，且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韩亦舜先生、耿建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和科创板独立董事培训学习证明，其中耿建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请各位股东对下列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2.01《选举韩亦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选举耿建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亦舜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9 年 11 月出生，硕士。历任北京清华大学经理管理学院讲师、美国普渡大学副研究员、北京华胜计算机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华科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总经理、I-Telco Communication Co.中国区总经理、实华开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COO、Allen& Co. 杜利管理咨询顾问、清华大学清华青岛数据科学研究院执行副院长、江苏谷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裁。

韩亦舜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耿建新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4 年 3 月出生，博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教研室主任、常务系副主任、商学院党委书记、商学院学术委员会主席。现任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任中国审计学会顾问。

耿建新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议案三：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经公司现任监事会研究及征询相关股东意见，且经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监事会提名吴磊先生、浦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经审查未发现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具体情况见附件。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请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3.01 《选举吴磊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选举浦斌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吴磊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5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FAE工程师、市场部FAE主管、显示技术应用事业部副经理，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用系统事业部经理、销售二部副经理、销售二部经理、销售总监。

吴磊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浦斌先生：**男，1985年10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2012年至2013年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2014年至2020年任昆山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21年至今任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浦斌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